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升本)专业考试计划**  
**专业代码：020401**  
**主考学校：集美大学**

### **一、指导思想**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是个人自学、社会助学和国家考试三者相结合的高等教育形式，它是我国社会主义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本专业培养具有较高的文化素养和良好的社会责任感，具备国际贸易与跨国跨境投资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熟悉世界贸易组织及不同国家和地区经贸法规和业务流程，能够在政府机构和企事业单位从事国际贸易与跨国跨境投资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人才。

### **二、学历层次及规格**

本专业为高等教育本科层次。根据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特点，注重考核应考者掌握基础知识的程度，以及应用基础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故其专业培养规格相当于全日制普通高校相应专业本科水平，但专业课程的设置更具合理。本专业考试课程 14 门，总学分 71 学分。其中必设课程 10 门，共计 50 学分；选设课程 4 门，21 学分。考试课程相关的实践考核环节部分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

凡取得本专业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合格成绩和规定学分，思想品德经鉴定合格，毕业论文答辩达到规定要求者，发给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书，国家承认其学历。其学业水平达到

国家规定的学位标准的，按照主考学校有关申请学士学位的规定，可申请学士学位。

### **三、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

####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职业道德水准、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适应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需要，具备国际贸易与跨国跨境投资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熟悉世界贸易组织及不同国家和地区经贸法规和业务流程，能够在企事业单位从事国际贸易与跨国跨境投资等方面工作的应用型专门人才。

#### **（二）培养要求**

本专业要求掌握经济学、国际经济学、国际金融等方面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具备经济学基础理论分析与研究以及业务实践的基本能力。主要包括：

1. 掌握国际经济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
2. 掌握国际贸易市场开发、国际贸易磋商、进出口报关等方面的技能；
3. 具有国际经济交往和国际经济贸易相关岗位的实践能力；
4. 具有较好的写作能力、口头表达能力、人际沟通和跨文化交流能力；
5. 熟悉国家国际经济与贸易领域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6. 了解国际经济与贸易领域的发展动态和行业需求；
7. 具有初步的科学研究和实际工作能力，满足国际经济与贸易行业的工作要求；
8. 具备对新知识、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创业能力。

#### 四、课程设置与学分

专业名称:		国际经济与贸易			专业代码:	020401	层次:	专升本
主考院校:		集美大学			报考条件:	无		
序号	课程类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考试方式	旧计划课程代码	旧计划课程名称	
1	必设 1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笔试	03708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2	必设 1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4	笔试	03709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	
3	必设 1	13000	英语(专升本)	7	笔试	05844	国际商务英语	
4	必设 1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4	笔试	04184	线性代数(经管类)	
5	必设 2	14658	政治经济学(中级)	6	笔试	00045	企业经济统计学	
6	必设 2	13135	西方经济学(中级)	6	笔试	00055	企业会计学	
7	必设 2	00098	国际市场营销学	5	笔试	00098	国际市场营销学	
8	必设 2	00140	国际经济学	6	笔试	00102	世界市场行情	
9	必设 2	14675	制单结汇与报关实务	3	笔试	00051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	
	必设 2	14676	制单结汇与报关实务(实践)	1	实践	00052	管理系统中计算机应用(实践)	
10	必设 2	00100	国际运输与保险	6	笔试	00100	国际运输与保险	
11	选设	0418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	5	笔试	04183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经管类)	
12	选设	13683	管理学原理(中级)	6	笔试	00151	企业经营战略	
13	选设	00091	国际商法	4	笔试	00043	经济法概论(财经类)	
14	选设	13134	外贸英语写作	6	笔试	00097	外贸英语写作	
	必设 3	11544	国际经济与贸易毕业论文		论文答辩	10201	国际贸易毕业论文	
						00096	外刊经贸知识选读	

备注	<p>1. 本专业考试课程 14 门，总学分 71 学分。</p> <p>2. 旧计划已通过课程“外刊经贸知识选读(00096)”(6 学分)，可以顶替新计划中任意不高于 6 学分的课程。</p> <p>3. 课程“英语(专升本)”(7 学分)可以用两门“笔试”课程学分顶替，要求达到 7 学分及以上。</p> <p>4. 课程“线性代数(经管类)”(4 学分)可以用一门“笔试”课程学分顶替，要求达到 4 学分及以上。</p> <p>5. 课程“概率论与数据统计(经管类)”(5 学分)可以用一门“笔试”课程学分顶替，要求达到 5 学分及以上。</p>
----	---